

浙江中医学院 编

温病条辨

白话解

第3版

 人民卫生出版社

温病条辨 白话解

第3版

浙江中医学院 编

苏云放 编

人民卫生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温病条辨白话解/浙江中医学院编. —3 版. —北京: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05. 9

ISBN 7-117-07017-X

I. 温… II. ①吴…②苏… III. 温病条辨-注释
IV. R254. 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94827 号

温病条辨白话解

第 3 版

编 者: 浙江中医学院

出版发行: 人民卫生出版社(中继线 67616688)

地 址: (100078)北京市丰台区方庄芳群园 3 区 3 号楼

网 址: [http://www. pmph. com](http://www.pmph.com)

E - mail: [pmph @ pmph. com](mailto:pmph@pmph.com)

邮购电话: 010-67605754

印 刷: 北京人卫印刷厂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50×1168 1/32 印张: 9.5

字 数: 230 千字

版 次: 1963 年 11 月第 1 版 2005 年 10 月第 3 版第 9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7-117-07017-X/R · 7018

定 价: 17.00 元

著作权所有, 请勿擅自用本书制作各类出版物, 违者必究

(凡属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销售部联系退换)

(第3版)修订说明

《温病条辨》是中医温病学派全盛时期的代表性专著,至今仍为医家所推崇,并作为学习温病学和指导临床实践的必读书籍。值得一提的是2003年春季,以东南亚及中国广东、北京为主要发病地区的世界性传染性非典型肺炎(SARS)流行,中医中药介入辨治 SARS,取得了举世瞩目的疗效,引起 WHO 的高度评价。

由此,国内中医专家再次推出《温病条辨》这本经典专著,认为本书在防治温热疫病方面有重要的参考价值,提倡业内中医师结合现代传染病谱的新流变,有必要对其再作细读与精研。

《温病条辨白话解》于1963年11月由人民卫生出版社首次发行,1978年7月修订再版,作为中医重要经典之一、温病学的代表性普及读物,受到广大读者的欢迎。此次再版仍沿用二版所选底本,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的修订要求,本着遵循前辈恩师文本原貌思路,略作以下修订:

1. 保留第2版“运气概述”的内容,将其有关重要的解释,插入到相关的原文下面,无关的内容删去。

2. 为尊重原书全貌,将第1、2版删除的卷四杂说部分的“形体论”一节及“风论”、“治血论”、“泻白散不可妄用论”、“万物各有偏胜论”中的五段原文重新补入,并作注释、白话解。

3. 原条文前的(一)、(二)、(三)等序号,均移至条文之末,并改为(1)、(2)、(3)等序号。

4. 全书的编排体例为:【原文】下列有【提要】、【注释】、【白话解】、【按语】、【方解】等项,并以【白话解】为主。其中【原文】部

分直录(原注未收入)并再次校对;原文方剂中药物计量单位为保持古书原貌未换算,读者可根据古今计量换算值,折算成国际标准计量单位或结合临床之实际使用药量;方剂中犀角、虎骨等药,现临床上已禁用,临证时可用水牛角、狗骨等代替。【提要】为本版新增内容,主要概括该条原文的主题。【注释】主要是对原文中难于理解的字、名词进行解释。【白话解】对原文进行现代汉语直译,以求流畅,易读懂,尽力保持原文本意,原则上不作更多的病机解释、含义发挥。但是有些原文直译后不便于理解文义,为内容的完整性,所以在白话解中,仍然有一些病机的解释、含义的发挥。【按语】亦为本版新增内容,尽可能收集中医学现代研究成果,对原文进行病机分析,理法发挥,思路探讨,临床辨治意义的阐述。【方解】对书中重点方剂进行方义阐述,便于读者理解。

5. 卷四杂说、卷五解产难、卷六解儿难三部分仍按 1978 年 7 月版原貌,这部分先辈恩师们作了反复斟酌,堪称完善,故没有必要再作添减。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得到浙江中医学院副院长范永昇教授的关心与支持,在此谨表感谢。

在本书最后一稿校对中,研究生秦雨医师及祝炳军、叶小敏君与我通力协作,在此谨表感谢。

苏云放

2005 年 5 月于杭州求是书院

(第2版)修订说明

《温病条辨》是中医温病学中的一部重要专著。一直为近代医家所推崇,并作为学习温病学和临床参考的必读书。1963年我们曾对该书作了白话注解,出版以来,颇受读者欢迎。为了使本书能符合当前需要,成立了《温病条辨白话解》修订小组,兹将修订情况,大致说明如下:

1. 关于原病篇及第一条运气问题,经过小组讨论,认为:为了保持原作的精神,还是不删去为好。因为原病篇有关《内经》条文,提出温病的病因、病理、诊断等,对专研温病的源流很有必要。第一条有关运气学说,虽似可删去,但与上、中焦篇某些条文有联系,因此,关于运气部分只作了一些修改。

2. 上、中、下焦篇中,本书一版中有不够全面的地方,这次进行了补充。如上焦篇对温病初起用桂枝汤的缺点,加按语以提出;中焦篇64条黄疸补出阴黄治法,以求全面等。又如杂说中伪病名论中关于对“燔”割治的泥古看法,亦加按语纠正等。

3. 有漏字补之,有错字改之。

4. 我们意见:症状应作“症”字,证候应作“证”字,为了使阅读者对字义的统一认识,“症”“证”应加区分,以清眉目,故作了订正。

浙江中医学院《温病条辨白话解》修订小组

1978年7月

(第1版)前言

温病学说,溯其根源,最早载于《内经》,如:“冬伤于寒,春必病温”、“冬不藏精,春必病温”等。以后《伤寒论》沿用《内经》六经的名称,区分各种热病为三阴三阳,在这六类病证中,不但三阳证中有温病,而且三阴证中如少阴病的阴虚火化、厥阴病的热深厥深,也都可视作属于温病的范围。

隋巢元方在《诸病源候论》里,唐王焘在《外台秘要》里,都立了专门论述温病。以后,宋的朱肱,金的刘守真,明的汪机、王安道,都在自己的著作里发挥了对温病的看法,其中如汪机对温病的病因,提出了伏气新感之说,启示了后人对温病审因辨证方面的新的门径。

明末吴又可,根据当时南北大疫,采用伤寒方法医治不效的情况,悉心推究病源,创造地提出了温疫之为病,乃是天地间别有一种异气所感的说法,敏锐地指出这种异气,是“自口鼻而入”,并著论制方,使温疫的学说,自吴又可而有更进一步的发展。清代叶桂(天士)吸取了前人的理论经验结合了自己的实践体会,对温病的治疗处理,成就很大,并提出“温邪上受,首先犯肺,逆传心包”的论点,精辟地解说了新感温病的转变关系,温邪可由口鼻而入肺,再传入心包,使《伤寒论》的谗语发于阳明实热以外无法解释的问题,有了着落。并以三焦、卫气营血作为温病的辨治方法,这于温病治疗上是一个重要的贡献。

《温病条辨》一书,是清代吴瑭所著。吴瑭是江苏淮阴人,在乾隆年间,游京师得名。本书是他师承了叶桂的学说,并吸取了古人的学说,结合自己的心得写成的。其目的是为了畅发叶天

士的学说。此书以三焦学说为经，以卫气营血学说为纬，进一步地提出了温病辨证论治的纲领。此书一出，深得医家的重视推崇。像张维屏在《温病条辨》书后说：“瑭在京治温病，全活甚众，于是采辑名贤著述，附以己意，阅十数载，考验而成此书，……余观数月，见其苦心孤诣，缕析条分，诚治温病不可无之书也，……然则医必先明伤寒，而后能明温病，既识伤寒，又不可不识温病，而是书于治温病，则固详且备矣。”《珍藏医书类目》提到《温病条辨》说：“……首立总论，次列上中下三焦三篇，次列杂说救逆病后调治及产后小儿等，颇有条理，可为治温病之津梁也。”《意园谈医书笔记》说：“谭天骥曰此书为治温病所必看之书，重在清润以救阴液。”由此可见《温病条辨》一书，确是清代温病著作中一部出色的好书，直到今天，在防治温热病方面，仍有重要的参考价值。

人们对《温病条辨》的评价虽高，但有些医家如王士雄、叶子雨、郑雪堂等也曾根据各自的观点和看法提出不尽同意的意见。也有人对吴氏称温病以桂枝汤主之为仲景原文一节，认为是书中瑜不掩瑕之处。

就本书内容看来，它以条文为纲，分注为目。原病篇是溯说温病病原的根始；上、中、下三焦篇是将温病分上、中、下三焦论治，为全书的中心内容；杂说一卷，提到救逆和病后调治各论，以便阅读本书者对各证不致临证混淆；解产难，是专论产后调治与产后惊风；解儿难，是专论小儿急慢惊风、痘证等。

由于本书是以文言写成的，对于现在一般读者来说，是不够浅显易懂的。为了使《温病条辨》一书的精神实质能够为广大读者所掌握和应用，我们试以原条文为主，逐一加以语释和注解。由于本书为语译本，主要是供一般读者学习之用，因此，对于原

条文、原注中某些于临床实际关系较少的部分,予以适当的删节和节译(如卷四《杂说》中的“形体论”文、注俱删),务使本书内容能有比较明白和适当的解释。

在写作过程中,我们组织了力量集体进行研讨,特别对比较难理解的《原病篇》和历来各家意见较多的桂枝汤等问题,作了较深入的研究讨论。全书是经过较长的时间,数易其稿,然后定稿的。尽管如此,但由于我们力量和水平限制,肯定还不能将《温病条辨》一书的全部精义讲深讲透,而且,在我们的译注里面,也会存在缺点,甚至错误,我们以恳切的希望,要求广大读者给我们指出,以便今后再版时,得到改进。

浙江中医学院

1963年9月

自序

夫立德立功立言圣贤事也，璿何人斯^[1]，敢以自任？缘璿十九岁时，父病年余，至于不起，璿愧恨难名，哀痛欲绝。以为父病不知医，尚复何颜立天地间，遂购方书，伏读于苦块之余，至张长沙“外逐荣势，内忘身命”之论，因慨然弃举子业^[2]，专事方术。

越四载，犹子^[3]巧官病温，初起喉痹，外科吹以冰硼散，喉遂闭，又遍延诸时医治之，大抵不越双解散、人参败毒散之外，其于温病治法，茫乎未之闻也，后至发黄而死。璿以初学，未敢妄赞一词，然于是证，亦未得其要领。盖张长沙悲宗族之死，作《玉函经》，为后世医学之祖，奈《玉函》中之《卒病论》，亡于兵火，后世学者，无从仿效，遂至各起异说，得不偿失。

又越三载，来游京师，检校《四库全书》，得明季吴又可《温疫论》。观其议论宏阔，实有发前人所未发，遂专心学步焉。细察其法，亦不免支离驳杂，大抵功过两不相掩，盖用心良苦，而学术未精也。又遍考晋唐以来诸贤议论，非不珠璧琳琅，求一美备者，盖不可得，其何以传信于来兹^[4]！

璿进与病谋，退与心谋，十阅春秋，然后有得，然未敢轻治一人。癸丑岁，都下温疫大行，诸友强起^[5]璿治之，大抵已成坏病，幸存活数十人，其死于世俗之手者，不可胜数。呜呼！生民何辜，不死于病而死于医，是有医不若无医也，学医不精，不若无学医也。因有志采辑历代名贤著述，去其驳杂，取其精微，间附己意，以及考验，合成一书，名曰《温病条辨》，然未敢轻易落笔。

又历六年，至于戊午，吾乡汪瑟庵^[6]先生促璿曰：来岁己未^[7]湿土正化^[8]，二气^[9]中温厉大行，子盍^[10]速成是书，或者有

益于民生乎！瑯愧不敏，未敢自信，恐以救人之心，获欺人之罪，转相仿效，至于无穷，罪何自赎哉！然是书不出，其得失终未可见，因不揣固陋，黽^[11]勉成章，就正海内名贤，指其疵谬，历为驳正，将万世赖之无穷期也。

淮阴吴瑭自序

【注释】

[1] 斯：语气词。

[2] 举子业：准备参加科举考试。

[3] 犹子：侄儿。

[4] 来兹：来年，泛指后世。

[5] 强起：竭力要求。

[6] 汪瑟庵：汪迁珍，字瑟庵，山阴（今江苏淮安）人，吴瑭的同乡，清代乾隆年间进士，官至礼部尚书，著有《实事求是斋诗文集》。

[7] 己未：为太乙天符之年，即天气、运气、岁支三者同属于土。

[8] 湿土正化：未年为太阴湿土司天，土生于未，故正化于未，对化于丑，正化令其实，主有余，所以这一年湿土之气所主，必然温病（特别是湿温）流行。

[9] 二气：指二间气。太阴湿土司天，此为三之气，初之气为厥阴风木，二之气为少阴君火，四之气为少阳相火，五之气为阳明燥金，终之气为太阳寒水（在泉）。二之气为少阴君火司天，湿与热相加，故温病容易流行。

[10] 盍：hé，音何，何不。

[11] 黽：mǐn，音敏，努力勤勉之意。

凡 例

一、是书仿仲景《伤寒论》作法，文尚简要，便于记诵。又恐简则不明，一切议论，悉以分注注明，俾纲举目张，一见了然，并免后人妄注，致失本文奥义。

一、是书虽为温病而设，实可羽翼伤寒。若真能识得伤寒，断不致疑麻桂之法不可用；若真能识得温病，断不致以辛温治伤寒之法治温病。伤寒自以仲景为祖，参考诸家注述可也；温病当于是书中之辨似处究心焉。

一、晋唐以来诸名家，其识见学问工夫，未易窥测，塘岂敢轻率毁谤乎？奈温病一证，诸贤悉未能透过此关，多所弥缝补救，皆未得其本真，心虽疑虑，未敢直断明确，其故皆由不能脱却《伤寒论》蓝本。其心以为推戴仲景，不知反晦仲景之法。至王安道始能脱却伤寒，辨证温病，惜其论之未详，立法未备；吴又可力为卸却伤寒，单论温病，惜其立论不精，立法不纯，又不可从。惟叶天士持论平和，立法精细。然叶氏吴人，所治多南方证，又立论甚简，但有医案散见于杂症之中，人多忽之而不深究。塘故历取诸贤精妙，考之《内经》，参以心得，为是编之作。诸贤如木工钻眼已至九分，塘特透此一分，作圆满会耳。非敢谓高过前贤也。至于驳证处，不得不下直言，恐误来学。《礼》云：“事师无犯无隐。”塘谨遵之。

一、是书分为七卷。卷首历引经文为纲，分注为目，原温病之始。卷一为上焦篇，凡一切温病之属上焦者系之。卷二为中焦篇，凡温病之属中焦者系之。卷三为下焦篇，凡温病之属下焦者系之。卷四杂说、救逆、病后调治。俾学者心目了然，胸有成

竹，不致临证混淆，有治上犯中、治中犯下之弊。卷五解产难，专论产后调治与产后惊风，卷六解儿难，专论小儿急慢惊风、痘证，缘世医每于此证，惑于邪说，随手杀人，毫无依据故也。

一、经谓先夏至为病温，后夏至为病暑，可见暑亦温之类，暑自温而来，故将暑温、湿温并收入温病论内。然治法不能尽与温病相同，故上焦篇内第四条谓温毒、暑温、湿温不在此例。

一、是书之出，实出于不得已。因世之医温病者，毫无尺度，人之死于温病者，不可胜纪。无论先达后学，有能择其弊窦，补其未备，瑯将感之如师资之恩。

一、是书原为济病者之苦，医医士之病，非为获利而然，有能翻版传播听之，务望校对真确。

一、《伤寒论》六经，由表入里，由浅及深，须横看。本论论三焦，由上及下，亦由浅入深，须竖看。与《伤寒论》为对待文字，有一纵一横之妙，学者诚能合二书而细心体察，自无难识之症。虽不及内伤，而万病诊法，实不出此一纵一横之外。

一、方中所定分量，宜多宜少，不过大概而已，尚须临症者自行斟酌。盖药必中病而后可，病重药轻，见病不愈，反生疑惑。若病轻药重，伤及无辜，又系医者之大戒。古人治病，胸有定见，目无全牛，故于攻伐之剂，每用多备少服法。于调补之剂，病轻者日再服，重者日三服，甚者日三夜一服。后人治病，多系捉风捕影，往往病东药西，败事甚多。因拘于约方之说，每用药多者二、三钱，少者三、五分为率，遂成痼疾。吾见大江南北，用甘草必三五分。夫甘草之性，最为和平，有国老之称，坐镇有余，施为不足；设不假之以重权，乌能为功。即此一端，殊属可笑。医并甘草而不能用，尚望其用他药哉？不能用甘草之医，尚足以言医哉？又见北方儿科于小儿痘证，自一二朝用大黄，日加一、二钱，

甚至三、五钱，加至十三四朝，成数两之多，其势必咬牙寒战，灰白塌陷，犹曰此毒未净也，仍须下之，有是理乎？经曰：大毒治病，十衰其六，中毒治病，十衰其七，小毒治病，十衰其八，无毒治病，十衰其九。食养尽之，勿使过剂。医者全在善测病情，宜多宜少，胸有确见，然后依经训约之，庶无过差也。

一、此书须前后互参，往往义详于前而略于后，详于后而略于前。再，法有定而病无定。如温病之不兼湿者，忌刚喜柔。愈后胃阳不复，或因前医过用苦寒致伤胃阳，亦间有少用刚者。温病之兼湿者，忌柔喜刚，湿退热存之际，乌得不用柔哉？全在临证者善察病情，毫无差忒也。

一、是书原为温病而设，如疟痢痘痹，多因暑热、湿温而成，不得不附见数条，以粗立规模，其详不及备载，以有前人之法可据，故不详论。是书所详论者，论前人之未备者也。

一、是书着眼处，全在认证无差，用药先后缓急得宜，不求识证之真，而妄议药之可否，不可与言医也。

一、古人有方即有法，故取携自如，无投不利。后世之失，一失于测证无方，识证不真，再失于有方无法。本论于各方条下，必注明系用《内经》何法，俾学者知先识证而后有治病之法，先知有治病之法而后择用何方。有法同而方异者，有方似同而法异者，稍有不真，即不见效，不可不详察也。

一、大匠诲人，必以规矩，学者亦必以规矩。是书有鉴于唐宋以来，人自为规，而不合乎大中至正之规，以致后学宗张者非刘，宗朱者非李，未识医道之全体，故远追《玉函经》，补前人之未备，尤必详立规矩，使学者有阶可升，至神明变化出乎规矩之外，而仍不离乎规矩之中，所谓从心所欲不逾矩，是所望于后之达士贤人，补其不逮，诚不敢自谓尽善又尽美也。

目 录

卷首	1
原病篇	1
卷一	30
上焦篇	30
风温 温热 温疫 温毒 冬温	30
暑温	48
伏暑	55
湿温、寒湿	60
温疟	65
秋燥	68
补秋燥胜气论(节录)	70
卷二	76
中焦篇	76
风温 温热 温疫 温毒 冬温	76
暑温 伏暑	95
寒湿	99
湿温 附:疟、痢、疸、痹	107
秋燥	130
卷三	132
下焦篇	132
风温 温热 温疫 温毒 冬温	132
暑温 伏暑	151
寒湿 附:便血咳嗽疵痼	155

湿温 附:疟痢	164
秋燥	179
卷四	181
杂说	181
汗论	181
方中行先生《或问六气论》	182
伤寒注论	184
风论	188
医书亦有经子史集论	192
本论起银翘散论	193
本论粗具规模论	194
寒疫论	195
伪病名论	196
温病起手太阴论	200
燥气论	201
外感总数论	202
治病法论	203
吴又可温病禁黄连论	204
风温温热气复论	206
治血论	207
九窍论	208
形体论	211
卷五	214
解产难	214
产后总论	214
产后三大证论一	215

产后三大证论二	216
产后三大证论三	217
产后瘀血论	218
产后宜补宜泻论	221
产后六气为病论	223
产后不可用白芍辨	224
产后误用归芎亦能致瘀论	225
产后当究奇经论	226
下死胎不可拘执论	226
催生不可拘执论	227
产后当补心气论	228
产后虚寒虚热分别论治论	229
保胎论一	230
保胎论二	230
卷六	233
解儿难	233
儿科总论	233
俗传儿科为纯阳辨	234
儿科用药论	235
儿科风药禁	236
痉因质疑	237
湿痉或问	239
痉有寒热虚实四大纲论	240
小儿痉病癰病共有九大纲论	241
小儿易痉总论	250
痉病癰病总论	251